

国家外汇管理局莱芜市中心支局 2022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编制本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莱芜市中心支局（以下简称“莱芜市中心支局”）在总分局的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和总分局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结合外汇局工作实际，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丰富公开内容，推动莱芜市中心支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的进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根据总分局的统一部署，莱芜市中心支局对规范性文件开展自查工作。2022 年新制作公开规范性文件 0 件，对外公开有效规范性文件共计 0 件。二是发挥政府网站宣传平台作用，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省分局子网站公开发布外汇便利化政策等新闻信息共计 6 条。三是优化外汇服务，2022 年，莱芜市中心支局主动公开行政许可业务结果共 108 件。在总分局的统一指导下，更新行政许可事项的服务指南，并在中支营业大厅及莱芜区政府网站公开。四是加强外汇政策宣讲，积极开展“优汇服务进万家”

活动，有效解决市场主体外汇领域问题和诉求。全面推进外汇管理政务服务网上办理，网上办理业务量同比增长 100%，群众好评率 100%。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 年度，莱芜市中心支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莱芜市中心支局自身无网站。通过中国人民银行莱芜市中心支行积极与莱芜区政府沟通，可通过莱芜区政府网站进行信息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莱芜区政府网站作为莱芜市中心支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平台，莱芜市中心支局安排专员对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所涉及的行政许可事项服务指南及时更新。

（五）监督保障情况。莱芜市中心支局通过营业大厅公开监督电话和邮箱，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省分局子网站“联系我们”栏目公开电话，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莱芜市中心支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社会公众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公开的便民性尚需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莱芜市中心支局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加强学习，强化管理，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重点加强对《条例》及外汇管理局有关政务公开规章制度的学习，提高主动公开意识，切实增强政务公开工作主动性、全面性、及时性。二是进一步充实公开内容，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目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